

掘金纪

闻人悦阅 著

A Gold Digging Story

这是最好的掘金时代，这是最坏的寻爱时代
每个人心中蠢蠢欲动，无法停下脚步
每个人心中忐忑不安，充满向往，满怀疑虑……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掘金纪

闻人悦阅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掘金纪 / 闻人悦阅著. —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 4

ISBN 978-7-5399-5225-3

I. ①掘… II. ①闻…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62293 号

书 名 掘金纪

作 者 闻人悦阅

责任编辑 黄孝阳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发 行 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010-83670231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责任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8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5225-3

定 价 29.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不管是多么令人惊讶的人生，都自少年开始，所以最好还是把那少年留在心里。

自序

我们正好在这个掘金的世纪，好比俯瞰着城市璀璨的夜色，寂静中听见钱币滚落的热闹声音，也不算煞风景，因为这是事实。在如此灿烂的城市景色里，每个人都在忙碌着，即便清楚地知道世上没有不散的筵席，也没有人打算刻意错过此刻的繁荣。既然侧耳倾听，到处是金钱的声音，那么就毫不犹豫地加入到这掘金的行列里来吧——这似乎是一种极其顺理成章的想法。在这样的兢兢业业的追求当中，每个人自然都有从前，每个人也都憧憬未来。所以，故事从那里开始，不在这里结束是每个人自己的历史和前因后果。

《掘金纪》是一部众生之相，时下华丽行业的一些真实。金融业、娱乐业、IT行业、能源行业，每一行都有潜在的规则，而金钱看似滚滚的河流，自人们身边穿过，人们便跟着水流的方向走，各怀心事，各有标准。刚好在这个时候，风向东来，所以书中的人物便聚集到以中国为背景的舞台上，好像目睹了一出雍容华贵的舞台剧，看那瞬间崛起的非凡美丽。那些看似成功的人们，每个人都有一些说来话长的故事，个人情感，家族的历史，时代成就了他们，不过金钱积聚的过程，从来也不是一个能够保证灵

魂舒适圆满的过程。

书中人物出场，起初是三个朋友，两个决定爱钱，打定主意要为钱痴狂；另一个没有这样的志向却也一路同行走过来，结果都落在同一张金融机构编织的网里，熟练地运用金融工具，多半时间为这掘金的世纪勤恳地做嫁衣裳。这是康勒、百合与小欢。网里自然有各式各样的人，开始转头关注传统能源行业的IT行业巨子林巍，不太想提起过去的慈善家谭先生，头戴天后光环的女明星橘子，一心想上市的健身俱乐部女老板吴贝丝，有的白手起家，有的双手或多或少沾了泥和血，有的不过是从一名普通邻家少年起步，有的则拥有特权的少年时代。在滚滚的金钱面前，人们当然也寻觅爱情，不是不可能，只是有时候不太分得清彼此流露出来的是不是真心。当然金钱不是唯一的声响来源，在这些人物当中，有遗世独立的禅学大师，站在悬崖高处看风景；也有勤劳入世的年轻人，谭远立志与金钱划清界限，投身非营利组织，当然也不能与金钱完全撇清关系，但至少与金钱保持着安全的距离；女孩小C在阳光灿烂的日子走入他的生活，似乎可以与他的理想匹配地站在一起，但是生活总是有意想不到的转变，最终小C只不过是带着画家波波穿过他的世界。谭远能做的则是怀着自己的理想，顺着河流的方向走，慢慢走出家庭历史的阴影，这样一来，一时的孤独也仿佛能够比较容易忍受。总之，在掘金的时代，要让感情变成可能，也许只有在那真心流露的瞬间，当心上那扇门缓缓开启到足够大，能容许对方走进来，然后才有可能。可是，现实容易让人失望，因为，这仿佛是一个殊途同归，走入孤独的时代。为了要抵达那所谓的理想的彼岸，在焦急当中，人们作出选择，以为方法不重要，但是不择手段达到的目的毕竟还是不可

靠的。

如果站在高处瞭望，这热闹的世界总在不断产生新名词、新概念。总是有人从无到有，瞬间成为巨人，仿佛得偿所愿，得到了这个世界，但能顶天立地的未必是灵魂。物质丰富了，时代也在变化当中，人们沾沾自喜诸如金砖四国这样的概念，仿佛自己已经融入时代的洪流，以不变的速度前行，而且前景美好。书中百合有俄国血统，她过去的男友来自巴西，那像局外的国度，但实际上作为金砖四国的成员，中国、俄国、巴西在经济发展的进程中或多或少都经历过类似的历史，物质快速积累，欲望有些难以控制。因而，掘金纪其实是个大世纪，是许多人引以为傲，却又心存疑虑的世纪。不过，掘金的世纪，如果到最后手中只有金钱，就是种遗憾。

总之，《掘金纪》映射的是一班虚构的人物，真实的时代，和一些跨越个人的反省。

01	<u>自序</u>
01	<u>第一章</u> 从那里开始，不在这里结束
23	<u>第二章</u> 这个全新的世界
51	<u>第三章</u> 回到过去那里
71	<u>第四章</u> 这光速之年
95	<u>第五章</u> 这世界所有的烦恼
123	<u>第六章</u> 让我们去旅行
149	<u>第七章</u> 回忆的纯真年代
173	<u>第八章</u> 给我一个金币
201	<u>第九章</u> 心上有一个缺口
221	<u>第十章</u> 这美丽而脆弱的世界

第一章

从那里开始，不在这里结束

小欢做梦，有个小瓷人拿了把金锄头，有板有眼地在地上掘东西，眼看着地上就金灿灿地堆起了一座小山。于是她笑醒了。她想当真是财迷了心窍，居然做这样的梦。她下意识拿起床边的黑莓手机，似乎总是有人一夜不眠，勤奋而持续地用电子邮件交换工作的进展，小荧幕上积累着黑夜里的每一个钟点传过来的未读的邮件，让小欢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在瞬间清醒过来。昨日谈判到半夜，价格没有谈拢，外国投资方要买中国化妆品大王的股份，想借此占据这拥有庞大人口的一望无际的零售市场的巨大份额，双方都有倨傲的资格，各自有不能妥协也不愿放弃的理由，所以再谈一天也未必有结果。小欢却不想立刻起床，把头埋在酒店松软度刚刚好的白色枕头里，那不是她的床，但是她可以在订房间的时候选择枕头的材料和厚度，可以选择多加一

些羽毛或者记忆型海绵，甚至要求那飘着传说中清香的菊花枕头也可以，但是小欢总是心不在焉忘记更改选项，所以菊花枕头就像产业化革命之后那些与田园有关的传说，暂时与小欢处在不同的世界里。小欢躺着不动，回想她的梦，还是觉得好笑，因为她觉得自己就是那个小瓷人，不过，掘的金山不是她自己的，难得自己还是劲头十足，也许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说的就是这个。

她拎着公文包，穿深灰色 Prada 套装，有种棱角分明的锐利，像完美无瑕的未来时空战士，全副武装从酒店房间走出去。电梯几乎客满，笔直站着像要立刻开赴某个如战场一般重要场合的人，都与她如出一辙，在职业装外再加上职业化的表情和姿态。小欢皱皱眉头，众人煞有介事，那随时准备好要冲刺的神态让她觉得有点无名焦躁，简直像要进入一条无路可退的窄小巷子一样，于是她将重心由左脚移至右脚，再移回来，面上却不动声色，看显示楼层的小荧幕上数字逐格递减，觉得太慢。她又想起昨夜的梦，突然觉得应该往电梯里众人手中各塞一把相同的金锄头，脑中勾画出的相关画面让她不自觉地笑出来，电梯里严肃的男士们中间有人注意到她那如同在异地开放的花朵般的笑容，还来不及有任何反应，电梯门就叮一声地打开了。

在那一瞬间，小欢想起康勒，她不由自主想像康勒拿一把金锄头的样子，因为她觉得那样的搭配简直天衣无缝，可以套用宝马配英雄这样的广告词，说一句金锄配康勒，来作为职业的最佳代言——看清这中间所谓的真实并不让她觉得得意或者快乐，真相往往让人觉得苦涩，像胸中被刺入一根针，虽还不致命，但深呼吸的时候就感觉到那金属的冷漠和迟钝的疼痛——似乎他宁可捧着金锄头而不想拉着她的手，小欢问自己这算不算是一种沉重

的挫败。不过，在这样的早晨，她只能是个乐观的人，况且时局不可逆转的时候，她从来不介意像鸵鸟一样拒绝正视这个世界，依靠错觉把不快乐悉数抛开去不是错，所以这次也一样，康勒和金锄头的形象居然仍旧能够让她笑出来，仿佛心中全无芥蒂，然后她想起了百合，百合和康勒都是她大学时代如迎风旗帜般鲜明的人物，在记忆里那色彩毫不褪色。她突然恍然大悟，明白梦里那个小瓷人到底是谁，可不就是百合，那兢兢业业，沾沾自喜堆金山的姿势简直就是百合的招牌动作，灵巧利落地，效率高超地埋头打点，攫取自己想要的一切，全不在乎别人怎么看，在旁人各式各样的眼光里自顾自地升华，且顾盼自如，并且四下挥手致意——这便是百合独有的天分，小欢自己不曾拥有，却也未曾羡慕过。

想到升华这个词，小欢顿了一下，那时百合以先锋的姿态，毫无顾忌地标榜着自己对金钱的热爱，而后来，他们所有的人不是都亦步亦趋地跟了上来吗？在酒店门口等车的时候，她四顾有点茫然，这些年，他们都算是升华了吗？她下意识地将与衣服相同品牌的手袋从右手换到左手，再换回来，这些年身边多的就是这些东西，也不过就是这些东西，以金钱的代价换取，即便不等价，也当然能得到一些快乐——不过这些都是她会毫不犹豫地舍弃的——在某一些假定的时刻——比如爱情如飓风一般横扫大地的时刻，比如战乱骤起生命眼看要崩离析的时刻，比如天灾不可预测的时刻，比如……，不过这些时刻一直都没有来临，所以她身边诸如此类在非常时刻可随时丢弃的东西便越积越多，简直是不必要，可是排场像一张渐大无法收拢的网，然而她自己也就找不到停下来的理由——至少在网还没破的时候。

酒店的门开了又关，关了又开，人来人往，自小欢身边走过。小欢站的姿势无懈可击地好看，像一张温柔的弓，随时可以准确无误地发射。她一面浮想联翩，一面不让七情上面，心中没有内疚，也没有打算要改变现状，风从右前方吹过来，将头发和衣角掀起相同的角度，她觉得自己像一座可以在风雨中屹立不倒的雕塑，只不过这样地站着，却不知道坚持的是什么，简直有点浪费。这时，她等的车来了，在她面前戛然停止，小欢弯腰坐进车里，几乎在一瞬间恢复到标准的职业化状态，她安静地跟司机打招呼。车子像默片里的火箭，安静迅速地汇入早晨的繁忙交通。这座叫做北京的城市的早晨交通让人不敢恭维，所以她足足提早了两小时出发，在车里，她开始看文件。要是在学生时代，这样早起，懂得自律，兢兢业业刻刻板板像一枚小螺丝一样，机器一旦转动，便不问理由，全力以赴，这些对于那时的她来说简直是遥远的传说。

不过，在时间里改变自己，这几乎是公认的不需要惊讶的真理。因为世界也从来没有试图要维持本来的样貌，永远不知疲倦地在毫无预告的状态下，将所有人卷入到一个全新的纪元里了，但这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世界呢。小欢忍不住深深地呼吸，充满了怀疑。她看一眼手中的黑莓手机，在大学时代这恐怕还只是太空署的特权产品，就跟当时小范围使用的因特网一样。不过，从那时起，大家都兴致勃勃地以为正在朝着一个更为便利快捷和有效率的世界前进，只不过大多数人都低估了这改变的规模，也许也不曾想到自己会有这样的适应能力。那时在纽约念书，自少女时代移民，也不过若干年，当时总觉得去国千里，只会越走越远，没有想到自己会回来，只不过所谓的回来也可以回到一个陌生的环境里，简直无所适从。理想是模糊的，生活是单纯的——那是

描述当时的她自己，百合不一样，她从一开始就以强悍的姿态立于生活之前了，抱着被金钱征服或者征服金钱的理想。在现在想起来，那简直是这个时代的楷模。是这样吗？

在京城缓慢车流里，小欢不知道为什么自己接二连三地想起过去和那段时光里的他们。曾经那样接近，然后，在此时的回忆里，恍然已是相隔了亿万光年的距离。但是，她都记得，连一些无足轻重的小事也如此，就是那样，现实一点一点地靠近，到后来他们就都站在了如今的位置上，像足点莲花穿越水面，看上去似乎无所不能，但是周围茫茫的水面上，仿佛无所不在的目标，实际上却无迹可寻。相比之下，过去的片段却出奇的清晰，像植物上反射光线的小水滴。

小欢记得有一次与百合走在路上，有个快乐的流浪汉在街边唱歌——无家可归看上去却有一种奇异的兴高采烈——穿着或许是救世军那里淘来的名牌旧衣裳，外表体面端正——在那闪着金边的花样年月里，别人的流浪或无家可归那样的事对于她们来说就像是摆饰一样无关疾苦，俨然是城市生活的正常组成部分——流浪汉看见她们乐呵呵地将一只装钱的罐子敲得叮当响，百合停下来，笑嘻嘻地与他商量，嘿，伙计，我要去坐地铁，差一块钱，帮衬一下如何？流浪汉笑嘻嘻地从罐子里找出一把硬币给她，一派来也容易，去也容易的慷慨。那时，街道上几辆黄色的出租车呼啸而过，留下一段空空荡荡的马路，一瞬间让人觉得天圆地方，豪气顿生，因为一切是这样辽阔。百合很得意，用指甲弹弹银色的硬币，因为她并不真的缺一块钱，也并不真的要去坐地铁，不过人生的可能真的是无穷无尽，只要想取得就永远有意想不到的源头。百合本来就是一种在一望无垠的野地里也能疯长得很曼妙

的花，根从哪里接触到水源并不是关键。

不过，百合并不像一朵百合，也不是带刺的玫瑰，何况做那样的花也不是她的理想，她最初的理想恐怕是想做一朵类似曼陀罗那样绽放时一点也不懂得收敛的奇葩，带一点毒也不妨，反正拼了命也要开得狰狞绚烂。

小欢与百合同级，不过开学以后几天，百合才从天而降，姗姗来迟。那天上数学课，她抱着书和笔记本闲闲走进来，东张西望一番，然后在小欢身旁坐下，头发极短，眼睛很大，一口英文略有口音，如果再略瘦，略高，就是标准模特身材。也许就是因为这点差异使她放弃在中城模特中介所晃悠，而是出现在这样一所工程学校里，同时承认知识的力量。她问小欢借前几堂课的课堂笔记，左手无名指上戴了一只硕大的钻石戒指，过分大，所以一眼看得出成色牵强，不过即便如此，小欢斜睨一眼，仍然觉得一道流光如利刃横空斩过，喜气洋洋。百合看见小欢注意，翘起无名指，放到远处，吊儿郎当地晃一晃。这时一头乱发的数学老师走了进来，威严地咳两声，百合一面收敛表情，一面不忘偏过脸，轻声笑着对小欢说，哦，戒指还在，我刚离婚，忘了摘下来了。小欢处变不惊地哦了一声，仿佛不动声色，不过难免又转头看了她一眼，知道自己的眼光里满是惊叹号。这样的惊叹号，简直人皆有之——听她这般侃侃地诉说自己身世的任何一个人难免。

百合像个武侠高人，对各方飞来的惊叹号、问号，轻描淡写地悉数接在手中，然后不屑一顾地掷在身后，顾盼依旧自如，如此坦荡倒让人觉得惭愧，仿佛再对此大惊小怪便是自身的道德缺陷了。总之，百合把一切摆在阳光之下，像能工巧匠一样拿一把小锤子，敲敲打打，声音清脆地打点自己的生活。出现在学校一

星期之后，她正式宣布更改了自己的姓，由夫姓改回本姓。她本人则看上去容光焕发，身体内像有一盏明灯，照耀着她自己以及崭新的生活，也使小欢他们眼前为之一亮——那姿态是如此健康向上，合情合理，不能不教人感动，仿佛突然自一叶间窥见了整个世界的面貌，同时疑心这是否便是应对世界该有的标准态度。

那时候百合的日常用语里，新生活是个出现频繁的词语。她与母亲一起移民来到美国，父亲似乎在她生活里早已缺席很长的一段时间。这种缺憾最后变成她适应各种新生活的勇气和力量。当然，站在宏观的角度，需要时刻做好适应各种变化的准备的能力可以说已经变成了全人类生存的必需技能，而留连则是一种不甚实用的小情调。小时候，她母亲的国家还被叫做苏联，后来也改了名字，改回最初的称谓，举国也是没有什么留恋的样子。既然新的生活来了，就让她来吧——似乎大家都抱着这样的态度。

新生活要来，那就来吧！小欢坐在车上，横穿京城，这句话像远方的回响，轰鸣一般地接近她；远远来的时候，仿佛有排山倒海的气势，但近到耳边却像叹息。窗外巨幅的广告牌倒是正标榜着各种各样的可以消费的新生活。服饰、手袋、手机、化妆品，还有画面如开天辟地般气势如虹的楼盘都像是闪亮生活的前提。当年小欢去国离乡时的世界不是这样的，那如彼岸世界的过去不需要各种品牌来标榜生活的态度；身边所有女子的生活里也都没有字母组成的诸如 LV，或者 HERMES 这样的名词。然后，她离开这里，再回来，正碰见急匆匆往前走的人群，人群手中突然都持有了比以前要雄厚得多的财力，走得理直气壮，假如被落下，那简直有点可耻。小欢一面胡思乱想，一面也没法减慢自己的脚步，唯恐赶不上，周围的面孔是否陌生已经一点也不重要，她自

己的新生活就是这样，一定要在陌生的注视中，若无其事前行，无论如何，就只有这样了。

事实上，小欢没有百合的本事，不懂得如何把过去干干净净抛在身后，且不拖泥带水。回到亚洲，才安顿下来，康勒这个名字便又从各种渠道钻入耳中。是的，康勒也在这里，因为行业的关系，她跟他，最后还是都落在了这同一个资本市场里——世界是这样地窄小。资本市场这个词听上去仿佛有十足的排场，但实际上不过是一块方舟，要同舟共济的时候难免就有点局促嫌小。康勒比她来得还早，就像一盘棋早就布好了棋局；而小欢则是顺应潮流，跟着大浪冲了回来，刚好着陆在这里，却也不是偶然。回来之后，小欢并不刻意避开康勒，也不主动联系。等到偶然碰见，却有点尴尬。现在，他们都叫他 KL，那天 KL 在游说几人加入一个投资基金。他苦口婆心一脸正色却缺乏真诚地对其中一人说，不需要你投一分钱，你的名号就是金字招牌，当地政府必定支持，我们找几个项目上马，其余资金便很快到位了，剩下的我们来操作。如果有几个亿在手上，什么不能做？

那是几拨人聚在一起吃饭，小欢没有想到会有他，在对面坐下，远远望着他，他还在喋喋不休说，刚刚到口沫横飞的地步，却还没看见她。这样不避众人空口说大话，想必说了并不当真，不知道是不是在开玩笑。不过她来得晚，完全摸不到状况了。他说话的对象作出一副老实人的样子，思考的表情过分地专注，不时做深思状。小欢叹口气，她定定地想，康勒是变了，还是本来如此？但是，她随即想，自己何苦在这里瞎操心呢。两人的默契早就没有了——他到现在也还不是看不见她？

这个念头刚闪过，KL 却抬起头，一点诧异也没有，理所当

然地同她打招呼，说，小欢，你来了？众人起哄，说，什么小欢？我们怎么不知道 Joy 叫小欢。KL 说，我们认识的时候，你们都还不知道在哪里呢！待众人还要再问，KL 轻描淡写说，我们是大学同学。随即说起几支新上市的股票，众人注意力马上转移，各自打着算盘，有的沾沾自喜跃跃欲试，有的扼腕叹息，便早忘了追问他们的前因后果。

小欢没有说一句话，她想，这样也好，这里没有人需要知道他们过去的事。资本市场里金钱是老大，谁也没空关心不相干的感情，虽然能想得这样豁达，但她左顾右盼，觉得有点索然无味。

KL 的过去是康勒，小欢想狠狠地踢时间一脚，它把康勒变了一个样子。吃的是中餐，一桌都是菜，还在陆续地端上来，服务生不停地报告菜的名字，那带古诗意境的菜名并不是众人关心的，不过其中透露的古时奢华在一桌跨国金融企业这些年陆续归国的所谓精英眼里，反像充满了异国情调一样，当然不是怀旧，因为与自己的童年或少年记忆无关。小欢来的时候，由服务生领着，穿过旧时王府花园的九曲廊桥，空气中有些花的香气，她看一看黑黢黢的池塘，那里也许有荷花也说不定，但是这么多年在外国的生活，让她连荷花的香气应该的样子也忘了，远远近近有些烛光，以王府花园的规模来说，这些纸灯笼里发出来的幽光太过稀疏了，但在这样若有若无之中，好像有什么正在苏醒过来一样，因为需要一些时间，穿过夜幕，就蛰伏在身边。小欢怕迟到了，加快脚步，像有什么追着她，这花园里的亭台楼阁想必都剥落了油漆，在黑夜中也看不清到底有没有修补好，像大厦起了，大厦又倒了，然后别人再起一座大厦，小欢来不及感叹，一脚踏进包厢，一屋子的光线通明，还有一屋子的高